

一般民眾出席公聽會確認書

案由：有線廣播電視經營地區劃分及調整以及受理申請
經營有線廣播電視業務
公聽會

姓名	
職稱	
聯絡地址	
聯絡電話	
手機號碼	
傳真號碼	
E-MAIL	
申請人： (簽章)	
注意 事項	※出席申請書送交方式： 得以親送、郵件、快遞、電傳（FAX）等方式向本會提出。 本會地址：10052 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50號 電傳號碼：(02)2343-3938 電子郵件帳號： ncc4003@ncc.gov.tw 聯絡電話：(02) 2343-3902
	※因場地限制，以出席申請先到達本會者（視個案情形填入）優先受理。